

证券代码：870170

证券简称：宇林德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赤九林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733,75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2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计划及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向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壹亿陆仟伍佰万元整（小写：165,000,000.00 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及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贷款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733,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633,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张志忠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